

福建:筑牢守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的法治防线

福建省人大常委会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回应人民群众关切

筑牢守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的法治防线

庚子春,一场前所未有的新冠肺炎疫情突如其来。

2020年2月10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召开。

这是一次加开的会议。作为此次常委会会议的唯一议题,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依法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这是在疫情防控的关键阶段,省人大常委会为更加有效应对疫情,应势而生的紧急决定。

“疫情防控越是到最吃劲的时候,越要坚持依法防控,在法治轨道上统筹推进各项防控工作,保障疫情防控工作顺利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上强调。

疫情发生以来,省人大常委会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形势分析、总体判断、重点工作和明确要求上来,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充分发挥人大职能作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回应人民群众关切,勇于担当、积极作为,筑牢了守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的法治防线。

重大事项决定:40天内作出三项决定和决议

“全国首个!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切实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营造尊医重卫良好风尚的决议!”去年3月,一条振奋人心的好消息迅速在各大媒体刷屏,相关话题冲上微博热搜,累计阅读量1005万余次,引发全社会关注。

非常时期,要有非常之举。这也是省人大常委会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40天内连续召开3次常委会会议作出3项决

定和决议,为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人民生命健康安全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去年2月10日,通过《关于依法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定》,对全省疫情防控的有关活动及其管理工作作出规范,为我省各级政府依法开展防控工作提供了有力的法律武器。

2月18日,通过《关于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这是我省在全国率先立法,对滥食野生动物陋习说“不”,监管覆盖“野味产业”全链条。

3月20日,通过《关于切实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营造尊医重卫良好风尚的决议》,强调要着力形成保护关心爱护医务人员的长效机制,包括要进一步提升医务人员的薪酬待遇,提高阳光收入,强化绩效考核正向激励,相关补助津贴向一线医务人员倾斜等。

此后,在我国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之际,7月24日,省人大常委会会议再次表决通过《关于加强公共卫生工作、确保人民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总结我省疫情防控斗争中行之有效的经验做法,在监测预警、疾控机构建设、爱国卫生工作、医防协同、医疗救治、中西医防治、费用保障、物资保障等方面,提出许多具体可操作的措施,这也是全国省级人大通过的首个全面加强公共卫生工作的决定。

行有循而不乱。一个个决议决定的出台,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和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举措,疫情防控全流程依法合规,各项工作更加科学、严谨、有序、有力,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健康安全,彰显疫情防控中的法治底色。

立法:首次成立公共卫生立法工作专班

“对人工繁育野生动物的,要加强监管,并要求定期向相关主

管部门报告野生动物繁育情况,接受监督。”

“建议对放生野生动物实行报备制度。”

……

去年9月27日,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上,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审议《福建省野生动物保护条例(草案)》中积极建言献策,提出审议意见。

疫情警报拉响,“法治键”即时按下。面对新情况、新问题、新矛盾,立法领域如何明确取向、定纷止争?

去年2月6日,省人大常委会党组决定根据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调整2020年立法工作计划,将加快完善重大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安全方面的法规,提高应对突发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水平,修改我省实施野生动物保护办法也是其中一项。

为此,省人大常委会首次成立公共卫生立法工作专班,全面梳理有关法规实施情况,制定专项立法修法工作计划,餐饮业服务从业人员佩戴口罩若干规定、中医药条例、突发公共事件应对条例、动物防疫和动物产品安全管理条例等法规开始立法调研并组织起草。

值得一提的是,常委会通过红十字会条例,加强对捐赠财产的监管和信息公开,打造公开透明的红十字会,对发动社会力量捐资捐物、助力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公共卫生安全发挥了重要作用。

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促改革,常委会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公共卫生法律体系,以法治之力织密织牢了公共卫生安全防护网。

监督:坚持问题导向,及时调整年度监督工作计划

农贸市场、集中交易市场、学校食堂、食品加工企业……去年7月,省人大常委会采取省、市、县(区)三级联动方式,通过

实地检查和明察暗访,在全省范围开展食品安全“一法一例”执法检查。

“要落实最严谨标准、最严格监管、最严厉处罚、最严肃问责,守护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审议执法检查报告时发出了铿锵之声。

疫情来袭,省人大常委会及时果断调整年度监督计划,坚持问题导向,增加与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安全相关的监督项目,加强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增强监督整体实效,为强化疫情防控、守护人民生命健康作出了人大贡献。

“要落实属地责任、理顺落实保护体制机制,坚决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加大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积极稳妥推进人工养殖产业调整转型……”常委会开展野生动物保护“一法一办法”执法检查,检查组提出的意见为修改完善野生动物保护法我省实施办法提供了重要参考,也有力督促了各地进一步加大野生动物保护力度。

疫情防控刚刚取得阶段性胜利,常委会就及时听取和审议了省政府关于疫情防控专项工作报告,要求毫不松懈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支持和推动企业复工复产,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

在2018年开展传染病防治法执法检查的基础上,去年常委会及时开展“回头看”,对执法检查审议意见落实情况进行调研督查,并听取省政府相关报告,督促政府及有关部门重视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过程中暴露出的问题和短板,进一步依法落实传染病防治责任,保障防治能力建设,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通过执法检查、执法调研、听取专项工作报告等,常委会发现我省公共卫生体系中存在问题,并针对问题提出工作建议,在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助力经济社会发展上展现了人大力量。

(福建人大)

核酸检测,“码”上行!

为落实“应检尽检”、“愿检尽检”的要求,省卫健委、省医保局依托“健康码”,创新推出“核酸检测‘码’上行”服务。

民众可以足不出户,自行申领“健康码”并建档后,登录医院公众号,点击“核酸检测”入口,即可开单并完成

费用的线上结算。到医院后,凭“码”便可完成核酸检测,扫“码”快速便捷地提取报告单。

该项服务已在福建省立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人民医院成功试点上线。后期,该服务还将在福建省老年

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福建省级机关医院等省属医院、市属医院及社区医院陆续上线。

该项服务不仅为民众免去了预约挂号的麻烦,减免了医生诊查费,避免了线下操作可能产生交叉感染风险,也进一步提高了核酸检测效率。

链接

领取“健康码”

居民可关注“福建省卫健委”微信公众号,点击底部菜单栏“健康码”进行申领,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关注省属医院公众号,之后点击公众号内“健康码”入口进行申领。

(委规划处)

